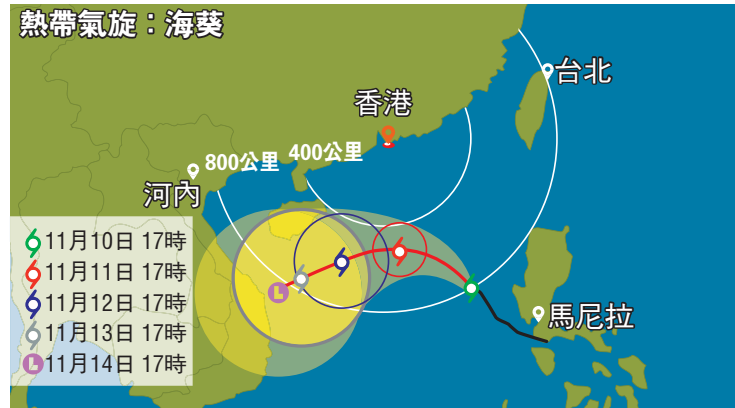


「海葵」颱風未夠班 孖住季候風襲港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文森）來到11月中旬，立冬亦已過去，仍有熱帶氣旋「海葵」襲港。天文台昨日表示，「海葵」於今日傍晚至明日凌晨最接近本港，由於其環流較細小，按照現時預測路徑，將與香港保持逾500公里的距離，對香港威脅不大。

然而，同時有一道東北季候風正在影響中國東南沿岸，料在兩者「夾擊」之下，香港今日至下周初風浪頗大，漸轉多雲及有幾陣雨。根據天文台預測路徑，在菲律賓以西形成的「海葵」以時速65公里，於今日下午5時進入本港800公里範圍，料傍晚至明日凌晨掠過本港以南，進入

550公里範圍時，強度可望再升兩級，增強為中心風力達時速105公里的強烈熱帶風暴，惟未能進一步增強為颱風，反而在海上消散。天文台科學主任梁恩瑜表示，由於現時支配中國東南沿岸的東北季候風於周末期間會稍為增強，「海葵」將受東北季候風牽引，轉向西或西南偏西移動，



並會受東北季候風較涼及較乾的空氣入侵，在海上減弱或消散。天文台預測下周初華南沿岸地區風勢

頗大及有雨，明日起更一連4天下雨。另外，下周六起氣溫將逐漸下降，本月19日預測最低氣溫僅得攝氏18度。

財經男遭電騙千萬揭案中案

女博士生收款被捕 稱同被騙財困上賊船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）一名透過「輸入內地專業人才計劃」來港當財經分析員的內地男子，遇上假冒內地執法人員的電騙黨，指其涉及刑案，事主先後多次將共逾千萬港元匯給對方。警方接報追查，前日拘捕一名涉收款的理工大學博士內地女生，再揭發案中案：對方聲稱亦是電騙受害人，因被騙去240萬港元致財困，再被安排在港代收騙款。警方正追查千萬騙案的金錢流向，及被捕女子有否涉及其他同類騙案。

被騙逾千萬的男事主姓張，29歲。早前透過「輸入內地專業人才計劃」來港，任職財經分析員。今年7月21日，他在北角的辦公室接獲假冒速遞公司職員來電，指其郵包涉及刑事案件，電話其後轉駁至自稱「上海公安」的騙徒，對方指他涉及洗黑錢，要他存入「調查保證金」。張按指示，於1個月內，分100次將共約1,166萬港元存入對方提供的11個內地或本港的銀行戶口。至8月28日事主始懷疑受騙報警。專負責電騙案的東九龍總區重案組接手跟進，發現一名女子在本地的銀行戶口曾接收

事主部分受騙款項，追查後至前晚9時許，掩至紅磡一住宅單位，拘捕一名由內蒙古持雙程證來港的30歲女子，涉嫌以欺騙手段取得財產被帶署扣查，警方並於單位內檢獲一批涉案銀行卡及銀行單據。

被捕女負責開戶口轉匯騙款

據知，被捕女子來港後在理工大學攻讀博士課程，東九龍總區重案組譚威信總督察透露，涉案女子開設的香港銀行戶口曾接收部分受騙男子的匯款，她其後將騙款提清，再匯到內地多個戶口。



涉電騙案被捕女子被押返警署扣查。香港文匯報記者鄭福強攝

自稱被騙240萬 合作可「回水」

女疑人被捕扣查期間，聲稱自己亦是電騙受害人。據稱，她早前亦曾遇上電騙黨，對方同樣自稱是「上海公安」，指其涉及刑事案件，要她交付「調查保證金」。她分10次繳付共約240萬港元，結果導致財困，騙徒

着她交出銀行戶口帳號及密碼，按指示合作便可收回部分金錢，結果她的戶口被利用為收取其他受害人騙款用途。女疑人涉嫌以欺騙手段取得財產，被帶署扣查。警方正調查騙款的流向、疑人是否涉及其他騙案等。警方透露，今年1月至9月共接獲716宗電



探員展示檢獲的證物。香港文匯報記者鄭福強攝

騙舉報，較去年同期減少16宗，但當中以假冒內地執法人員手法的騙案上升至496宗，較去年1月至9月的359宗上升約三成八。整體電騙損失金額由去年的1.5億港元升至1.9億港元。騙案中有7成受害人是為30歲以下人士，其中約兩成七為暫居香港讀書、工作或探親人士。

工廈大火致停電 逾萬大閘蟹恐報銷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）新蒲崗啟德工廠大廈三級火現場，昨屋宇署人員勘察證實樓宇整體結構無明顯危險，惟2樓有3條橫樑受損，須即時進行加固，預計工程完成後才能解封。由於大廈仍無電力供應，9樓一間海鮮供應商指因急凍櫃無法運作，大批海鮮及約200籮逾萬隻大閘蟹恐報銷，估計損失逾100萬元。保安局局長李家超在立法會會議時回應稱，期望下年度提交新法例，規定1987年前落成的工廈亦須提升消防設備。



屋宇署人員到場勘察。



有海鮮批發老闆憂逾萬隻大閘蟹「玩完」。



海鮮批發老闆料蝕百萬
前日焚燒近8小時始被救熄的景福街啟德工廠大廈，昨晨仍未解封，亦無電力供應。屋宇署指，會繼續跟進有關個案，包括調查大廈其他樓層的單位有否違反《建築物條例》。據火場大廈9樓租用倉庫做急凍海鮮批發生意的翁先生表示，他大半年前租用約

2,000呎倉庫，擺放凍櫃儲存急凍蝦仁和帶子等，火警發生前才剛入貨存放約200籮來自湖南大通湖的大閘蟹，每籮平均有40隻至80隻，總數逾1萬隻，總值約90萬元。他續指，大廈由前日下午5時起一直無電力供應，急凍櫃無法運作，他恐大批海鮮及逾萬隻大閘蟹已報銷，加上為應付已

落訂的買家，昨要動用約30萬元向行家拆貨，因而估計今次損失可能逾100萬元。此外在火場大廈的地舖亦受影響，有商戶指因無電力供應，存放雪櫃內的糯米糍、果汁等均要丟棄，損失約2,000元。另在7樓經營不銹鋼生意的姓朱東主指，因無法開工，擔心未能如期交貨給客戶。火警發生於前日中午12時許，工廠大廈

2樓一間廣告製作公司，疑因空氣清新機短路起火，火勢迅速蔓延整個單位，其間1名女職員吸入濃煙不適送院，附近一間學校有約700名師生要緊急疏散。由於火場儲存有大量塑膠、纖維等易燃物品，消防其後將火升為三級，調派更多人員到場撲救，大火焚燒近8小時，至晚上約8時才救熄。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）西貢浪茄發生滑翔傘驚險意外，一名中年滑翔傘男學員在降落時失手，滑翔傘擦撞大樹，結果令其由3米高跌落沙灘受傷，身體無法動彈，需由直升機送往港島東區醫院治理。現場為西貢浪茄，傷者姓張（56歲），他在現場接受治理期間，救護人員要將其全身衫褲剪爛脫掉，故送抵醫院時僅剩內褲。據悉張學習玩滑翔傘約1年。陪同其送院的香港滑翔傘協會教練表示，昨帶領數名學員在浪茄沙灘對上一個約100多米高的山上練習滑翔傘，其中事主在降落沙灘時疑失控，滑翔傘撞及大樹致失平衡，結果事主由3米高處跌落沙灘受傷。由於他墮地後無法動彈，有懂急救的學員即場為他剪開全身衫褲檢查傷勢，其後他由直升機送院。警方經調查認為事件無可疑。民航處現劃定全港9個地點供滑翔傘飛行，分別是浪茄灣、北潭坳、八仙嶺、馬鞍山大鏡山嶺及高地、西灣、石澳、南大嶼山西部及東部，各地點的高度限制由1,000呎到2,500呎不等。西貢的浪茄灣因地勢平坦，海風穩定，適宜作滑翔傘起降訓練，因而成為初學者訓練熱點之一。不過，由於其飛行範圍較小，又不能飛得高，故此一般資深飛行員都不會選擇浪茄灣。

中年男玩滑翔傘 3米高墮地跌傷

冒警色狼穿煲 非禮11歲女速逃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）一名變態青年本周三疑窺準石硤白田邨保安漏洞，潛入大廈內冒充警務人員，截停一名歸家的11歲小學女生有所企圖，幸女生臨危不亂，要求對方出示警察委任證，色狼疑自知事敗，強行掀起女生校服裙非禮後即匆匆逃去。女生返家告知家人並報警，警方認為事態嚴重，除在邨內張貼告示提醒居民外，連日來亦在區內加強巡邏，設法緝捕冒警色狼歸案。出現冒警色狼的白田邨共有4座正待拆卸重建的舊型公屋，其中3座相連相通公屋將在2019年開始拆卸重建，由於該3座公屋相連相通，四通八達，加上居民陸續遷出，至今已有約一至二成單位空置，故容易被罪犯利用犯案。有區議員

則指，現場大廈雖有保安員巡邏，但仍將去信房屋署及警方，要求加強保安及加密巡邏次數，保障居民安全。案發本周三（8日）下午4時許，一名11歲小學女生乘升降機登樓歸家，詎料甫步出走廊，即被一名戴口罩青年叫停，對方亮出一副手銬，自稱是警探，並打開女生書包，表示要檢查她的手冊。女生覺得可疑，要求對方出示警察委任證，青年疑自知事敗，竟稱「（委任證）唔喺身」，隨即伸手掀起女生的校服裙非禮，女生受驚反抗並大叫，青年即轉身沿樓梯逃走，女生一度追截，但最終失去對方蹤影。女生回家告知祖母，由家人報警求助。警方接報後認為事態嚴重，立即派員



白田邨有通告提醒防範冒警色狼。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攝

到場搜捕，並翻看大廈「天眼」蒐證，目前正設法追緝一名年約20歲至25歲、身高約1.7米、蓄短髮、操本地話的青年；他案發時穿深綠色外套、淺色牛仔褲、深色運動鞋及戴口罩。案件已列作非禮及冒充警務人員，交由深水埗警區重案組調查。

的士撞欄撼拮斗揭藏毒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）一輛空載的士，昨凌晨在秀茂坪曉光街先失控撞向路邊鐵欄及路牌，再駛前約200米撼向路邊一輛泥頭車車尾才停下，警員到場在輕傷司機身上搜獲一包「K仔」及兩粒「5仔」毒品，遂以涉嫌藏毒罪將其拘捕扣查。被捕男子姓溫（34歲），他頭部輕微

擦傷，即場通過酒精呼吸測試及藥物測試，他拒絕送院檢查。昨日凌晨3時48分，該名姓溫男子駕駛一輛空載的士，沿秀茂坪曉光街斜往協和街，至曉宵徑時，的士失控撞毀路邊一個路牌及一系列鐵欄，但的士並沒有停下，再駛前約200米至曉光街遊樂場對開，再失控撞向停泊路旁一輛泥

頭車車尾，的士車頭嚴重損毀，其他駕駛人士見狀代為報警。警員到場，發現頭部輕傷的士司機神情呆滯，懷疑有人涉及酒後或藥駕，遂進行搜身及搜車，其間在司機身上搜出一包「K仔」及兩粒「5仔」毒品。司機雖通過即時呼吸酒精測試及藥物測試，但仍涉嫌藏毒被捕。警員其後再召來搜索犬搜查的士車廂，但無進一步發現。

朱經緯：鄭參與衝防線如「暴民」



朱經緯昨續接受控方盤問。

資料圖片
退休警司朱經緯涉於2014年「違法佔旺」期間，在旺角執勤時揮警棍襲擊男途人鄭仲恒，事後被控襲擊致造成身體傷害罪，被告昨接受控方盤問。他指鄭仲恒有意挑戰警員，其行為並非遵從警方，而根據案發片段，「逐格睇我打落佢背脊係無錯。」朱已作供完畢，辯方表示不傳召被稱「4點鐘許Sir」的前警察公共關係科總警司許鎮德作供。下周一控辯雙方將遞交書面結案陳詞，裁判官錢禮表示當天不會作出裁決。

情況混亂難每秒評估警告

控方指警方當日有沒有發出警告，朱回應在混亂情況下，發出警告需依照情況，他指事主鄭仲恒有意挑戰警員，覺得其行為並非遵從警方，而根據案發片段，「逐格睇我打落佢背脊係無錯。」控方透露朱任教官9年，對公眾治安警政工作應非常熟悉，被問到守則提及唯一可使用警棍的情況是對方正於「積極性侵略」的狀態，及有襲擊警員，而鄭當時未有襲警，朱表示同意，他解釋使用武力是為了迫令鄭服從指示，當時並非處於一般情況，「有可能每秒都去評估」，故不可能依足守則。

控方指朱揮棍目的是為了令鄭受傷，朱表示事實剛好相反，「我會諗點樣使用警棍時，令佢唔受嚴重傷害，所以我嘅力度係點到即止。」控方指事主當時在行人路，未有違反禁制令。被告同意，但指人群或干犯非法集結罪行，才行使法例賦予權力，警方當時是根據公安條例，暫時封閉涉案路段。控方又指事主不符合示威者的分類；被告回應稱，當時情況不可能逐個查問，當時有部分人假扮途人，有部分是真正途人。朱強調非視鄭為示威者，而是人群中一部分，如果鄭在人群中，他亦難以分辨其身份，但當時現場要一段時間才可聚集如此多人，鄭根本有機會可離開。朱表示在他眼中，面前衝擊警方防線的人群是同一班人，即鄭亦是「暴民之一」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